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达股份”或“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持续督导阶段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海达股份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尽职调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向邱建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66号），核准海达股份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2,200万元。公司向4名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7,639,48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1,999,995.44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9,596,131.0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2,403,864.38元。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7月20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8]B08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根据《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公司披露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10,715.95	10,715.95
2	年产 3 万吨汽车轻量化铝合金新材料项目	23,278.00	10,484.05
3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1,000.00	1,000.00
合计		34,993.95	22,200.0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所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逐步投入资金。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少于项目所需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提前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年产 3 万吨汽车轻量化铝合金新材料项目。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海达股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9,589.65 万元，并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苏公 W[2018]E1337 号）。

海达股份本次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10,715.95	10,715.95	10,715.95	10,715.95
2	年产 3 万吨汽车轻量化铝合金新材料项目	23,278.00	10,484.05	8,873.70	8,873.70
合计		33,993.95	21,200.00	19,589.65	19,589.65

海达股份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9,589.6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589.65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发表同意意见。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海达股份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海达股份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签字）： _____

刘 新

覃文婷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8 月 13 日